维尔纳·吉特

爱

上帝存在的确据

爱——上帝存在的确据

自古以来，人们就一直试图证明上帝是否存在。主流的证明方法[1]一般从以下几个方面出发：宇宙学、本体论和目的论。由于人们总努力去验证上帝的所有属性以得出"上帝是否存在"的结论，极其容易在这一议题上出现偏差。上帝的意念非同人的意念，上帝的道路也非同人的道路（参以赛亚书五十五章8–9节）。因此，我们在着手证明以前，无论选择何种方式，需要清楚地知道自己想要证明关乎上帝的哪一方面。

关于证明，需要区分**硬证明**（hard proof）和软证明（soft proof），这也是相当必要的。硬证明均以数学计算和科学法则为依据，是无可辩驳的。根据作者提出的"信息论自然法则"，我们可以用一种**硬证明**的方式来证明上帝的某些属性。比如，祂的存在性、祂的无所不知和祂的自有永有。[2]

基于已经实现的《圣经》预言的数目，作者提出了一种证明上帝存在的方法：**"针对上帝预言的数学演算"**。[3] 该证明方法和结论并非拘泥于我们所知的一切自然法则；且由此得出的结论也让人无法否认：《圣经》是真理之书，《圣经》中的上帝是**唯一的上帝**。

---

[1] wernergitt.de/proofs-of-God-cn

[2] 参见《化解創造與演化之爭：從資訊學解讀生命起源》，ISBN：9789577274625，宇宙光出版社，2015年。本书对"信息论自然法则"进行了详细的探讨，并给出了它可以作为"硬证明"的原因。

[3] 《化解創造與演化之爭：從資訊學解讀生命起源》的第九章给出了一个包含详细计算过程的实例。简介亦可参考宣传页：《作为科学家，我为什么相信圣经？》。下载链接：wernergitt.de/scientist-believes-cn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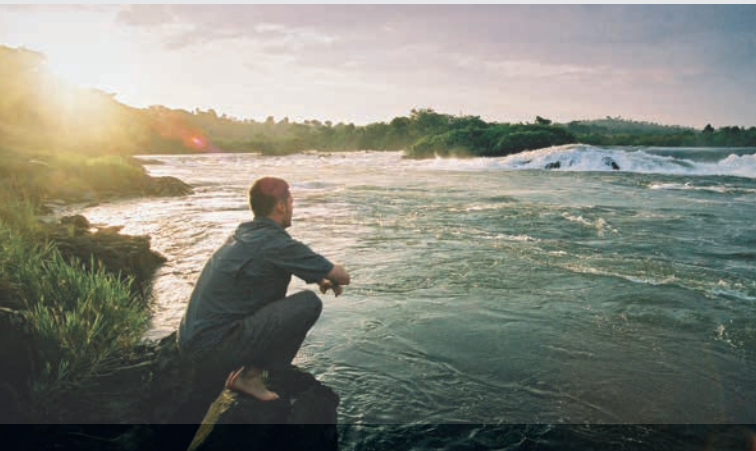

在西方世界中，只有极少数的人真正地回转向耶稣基督，并坚定地跟随祂，以获得永生。德国前总理威利·勃兰特（Willy Brandt，1913–1992）是现代西方人的一个典型代表。在去世之前的几天，他说："我不知道有没有上帝，我对此事持保留意见。"

有鉴于此，关乎上帝存在性的证明在我们这个时代有着全新的意义。绝大多数人选择的证明方法是基于数学、科学思维的方式。那么，问题来了：这般证明上帝存在的方法可以说服**每个人**吗？

爱——万古长存，被无数的文人墨客讴歌传颂千百年，可以触及每个人的心灵深处：无论是毫无科学知识的、生活在丛林中的原始人，还是皓首穷经、探究物质基本属性的诺贝尔物理学奖得主，都能够真实地被爱触摸。

亲爱的读者，请问上帝是否通过祂的爱彰显了祂自己，使得包括你我在内的所有人，**能够看到上帝的普遍启示并认识祂呢**？是的，上帝做到了，正如本文将要讨论的。

人们眼中的上帝

记者扬·罗斯（Jan Roß）在他的著作中清楚地描述了生活在二十一世纪的人们是如何脱离《圣经》的启示而对上帝的形象进行想象的：

"上帝可能就像漫画书中的英雄被提升到一个超维（超人）的水平；他是一个宇宙超人、蝙蝠侠或蜘蛛侠。他坚不可摧，拥有无穷的力量，是整个宇宙的法则和秩序的守护者。"[4]

[4] Jan Roß, Die Verteidigung des Menschen—Warum Gott gebraucht wird [The Vindication of Man—Why God is needed], Rowohlt Berlin, 2012, p. 93.

我们面临着一个问题：我们该如何相信一位我们从未谋面，且其本性远远超过我们理解能力所及的上帝？

受造之物对上帝存在的启示

罗马书一章20节写道："自从造天地以来，上帝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，虽是眼不能见，但藉着所造之物，就可以晓得，叫人无可推诿"。显然，所有的受造之物均指向其创造者；但是它们并未能清晰地启示创造者的全貌。通过所有的活物，我们能够观察到造物主无与伦比的智慧与创造力。同时，我们也能认识到：美与丑、善与恶、光明与黑暗、温柔与暴力、爱与恨，总是相伴而生。

不了解《圣经》的人，哪怕从未听过进化论，通过对自然的观察，也能得出这样的结论：上帝——如果存在的话——一定是一个邪恶的上帝。在自然界中，弱肉强食、适者生存是一条令人信服的、亘古不变的定律。尽管人也心存良善，但是人对邪恶的偏爱，似乎也证实了这一点。

不了解《圣经》的人对人类在罪上的**堕落**一无所知。这使得所有原本美好的受造之物陷入了堕落的漩涡之中。它影响了人的行事方式，也改变了动物界的运行法则。人若不明白堕落的意义，就必然会自然而然地得出以下结论：善与恶均源自于上帝。从某种意义上来说，人类信奉诸多异教[5]，可能正是因为人对于上帝以及受造物有着扭曲的认识。

《圣经》中的上帝

人们所有关于上帝的推想都只是盲人摸象。所有的民族都试图用各自的思想和意愿与上帝和解，由此多种多样的宗教应运而生。所有关于该主题的哲学探讨都充分地证明了这一点。但是，尽管"耶和华说：**'我的意念，非同你们的意念；我的道路，非同你们的道路'"**（以赛亚书五十五章8节），上帝依然向我们启示了祂自己。并且，祂还以人人都能理解的方式，启示了祂的本性。而这是无法从受造之物中推断得出的：

"上帝爱世人，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"（约翰福音三章16节）。

"惟有我的**救恩**永远长存，我的公义也不废掉"（以赛亚书五十一章6节）。

---

[5] en.wikipedia.org/wiki/human_sacrifice

“他的**慈爱**存到永远”（诗篇一百篇5节）。

“惟有你是上帝，你的话是**真实**的”（撒母耳记下七章28节）。

“耶和华啊！你的**慈爱**上及诸天；你的**信实**达到穹苍”（诗篇三十六篇5节）。

“我以**永远的爱**爱你，因此我以**慈爱**吸引你”（耶利米书三十一章3节）。

“上帝……乃是叫人**安静**”（哥林多前书十四章33节）。

“发**慈悲**的父，赐各样**安慰**的上帝”（哥林多后书一章3节）。

如此看来，以上所述的上帝的特性，谁敢说自己也有，哪怕一个呢？人，纵使偶尔会**爱心**爆棚，但也只不过是转瞬即逝而已。人所标榜的恒久的**慈爱**和上达穹苍的**信实**，只有在童话故事中才能找到。在这个并不太平的世上，和平也只是海市蜃楼而已。智慧就更不必说了。否则，为何哪怕是诺贝尔奖获得者，依旧在传扬这样的观点：生命体难以想象的复杂性，只是由物质的不断碰撞产生的。

在希腊语中，有一个特殊的名词以描述上帝之爱：agape。它表明上帝的爱是无条件的、善良的、公义的、尊重的、同情的、温柔的、和平的、基于真理和永恒的。人类的爱与上帝之爱的区别如下：**“人爱人，是因为对方是这样的（可爱）。而上帝爱人，哪怕对方是这样的（不可爱）”**。

爱从何而来？

如果说爱是人所无法用科学进行解释的现象，那么爱从何而来呢？没有科学家可以给出解释。进化论声称这

个世界和其上所有的生命都是由进化产生的。依照这个思路，我们也必须假设：爱是在进化的过程中产生的。这将意味着，爱源于物质的随机相互作用。

然而，正如细胞中的DNA所携带的信息并非物质现象，而是由意志和智慧所决定的；同理，爱也一定是由智慧的造物主创造的。这位造物主告诉我们，祂自己就是爱的源头，爱正是上帝的本质：**“上帝就是爱”**（约翰一书四章16节）。

上帝如何彰显祂自己?

1.上帝亲自寻找我们

世上没有任何一个宗教可以宣称他们的神灵生活在我们中间。只有《圣经》中的上帝能够做到这一点——祂自己离开了天上荣耀的宝座，降世为人，来寻找我们。

“他本有上帝的形像，不以自己与上帝同等为强夺的；（耶稣）反倒虚己，取了奴仆的形像，成为人的样式；既有人的样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顺服，以至于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”（腓立比书二章6-7节）。

上帝的独生爱子耶稣基督降世为人，来到我们中间。纵使祂对整个自然界以及生死都有绝对的权柄，但祂却用一种独特的方式显明祂自己就是上帝。耶稣帮助了所有前来寻求祂的人。耶稣赦免了所有寻求赦罪的罪人。当一个天生瞎眼的人呼求耶稣的时候，祂医好了他的眼睛。耶稣也治愈了身患绝症的人。然而，纵使耶稣行了如此之多的善事，祂还是不被世人所接受。

耶稣在一则比喻中指出，祂本国的人恨祂，说：**“我们不愿意这个人作我们的王”**（路加福音十九章14节）。

在路加福音七章33–34节中，耶稣为祂自己受到的偏见和拒绝而哀叹：**“施洗的约翰来，不吃饼，不喝酒，你们说他是被鬼附着的。人子来，也吃也喝，你们说他是贪食好酒的人，是税吏和罪人的朋友”**。

无论上帝如何向我们启示祂自己，大多数人都不屑一顾或保持冷漠。时至今日，依旧如此。如果我们是耶稣的话，我们会有什么样的反应呢？“好吧，他们拒绝了我，我放弃吧，我要回到天父那里”。然而，耶稣却不这样——祂没有放弃，并在地上做了超凡的事情。

2.上帝践行祂对人的教导

这样的做法是人所未曾经历过的。任何宗教的创始人都未曾遵行过他所教导别人的一切。即使是基督的信徒也不能总是坚守福音的教导。然而，耶稣践行祂所教导人的一切，自己却从未犯罪。从这一点来看，耶稣是无与伦比的！

罗马书十二章15节：**“与喜乐的人要同乐；与哀哭的人要同哭”**。耶稣做到了：祂在迦拿的婚礼上与宾客一同庆祝（参约翰福音二章1–11节）；在拉撒路死后，耶稣见到马利亚和其他的人在哭泣，祂也和他们一起哭泣（参约翰福音十一章33-35节）。

《圣经》教导我们不要犯罪。然而我们所有人却都犯了罪：**“我们若说自己无罪，便是自欺，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”**（约翰壹书一章8节）。无论《圣经》对我们的要求是什么，耶稣已经以各种方式遵守了它。祂从未犯罪：耶稣**“也曾凡事受过试探，……只是他没有犯罪”**（希伯来书四章15节）。

马太福音十八章21节记载，彼得在问主耶稣：**“主啊，我弟兄得罪我，我当饶恕他几次呢？到七次可以吗？”**在22节中，耶稣回答道：**“我对你说，不是到七次，乃是到七十个七次”**。有些人将其解释为要原谅弟兄七十乘以七次。其实不然，耶稣在这里的意思不是说要原谅490次，而是**“总是要原谅”**。如果耶稣要求我们始终宽恕，那么我们可以坚信：如果我们以悔改和信心回转向祂，那么祂也必饶恕我们一切的过犯。

3.上帝完全舍己

为了赢得祂所造之人悖逆的心，上帝做了更多的事情。耶稣是上帝的儿子，为了救赎全人类，甘愿被钉在了

十字架上，却并未要求人做一分一毫。上帝所做的一切，完全是出于爱和恩典，为要拯救失丧的人。耶稣在十字架上，承受了我们因自己的罪原本所要承受的刑罚。扬·罗斯对耶稣在十字架上受的屈辱有着恰如其分的描述：

> “垂死的或已经死去的身体被钉在十字架上，这一幕恰恰与全能、力量和完美完全相反。与我们心目中上帝的形象相比，这样的冲突更加地耀眼和令人不安……出生在马槽里且死在十字架上的上帝（耶稣），让自己深切地经历了平凡和世俗。因此，非常矛盾地，祂被祂的追随者立为偶像是极不可能的。没有人会去寻找或考虑这样的偶像。”[6]

正如父亲会不断地提醒他的孩子不要玩火一样，上帝也不断地敦促人们远离通往永恒失丧的道路。上帝之爱的奥妙，正如祂通过耶稣向我们所展示的那样，能使每一个铁石心肠之人的心变得柔软，最终接受属天的救赎。这个世界是如此地背离上帝，上帝却给出了此等隆重的邀请和应许：**“当信主耶稣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”**（使徒行传十六章31节）。

自然法则和上帝的爱

从物理学的视角我们得知：自然法则的定义似乎并不是那么准确，以致于人们会觉得它们是可以辩驳的。然而事实上却并非如此，任何自然法则都不应该因任何一个实验的结果而发生改变，它们必须经受得起一切的检验。一套法则只有在通过了这样的测试之后，方能获得自然法则（而非假设）的地位。由于自然法则具有普适性，日后方能适用于所有的情况。

上帝的话语——《圣经》，如同自然法则，具有普适性；并且，它是无与伦比的。在雅歌八章6节中，我们可以找到上帝之爱的先知性地表述：

> **“求你将我放在心上如印记，带在你臂上如戳记。因为爱情如死之坚强，嫉恨如阴间之残忍；所发的电光，是火焰的电光，是耶和华的烈焰”**。

这种措辞很容易受到驳斥，甚至可以从基本原则的层面上进行反驳。然而，**耶稣的十字架**是对上帝之爱**最终级的试探**，无可辩驳地肯定了**“上帝就是爱”**这一基本原则。

---

[6] Jan Roß, ref. 4, pp. 94, 102.

耶稣通过祂的生活展现了上帝之爱的本质。祂从不自私自利。祂所做的一切都是出于对人类无私的爱。上帝之爱难道真的是如此之伟大，没有什么可以阻挡它吗？是的！在耶稣的十字架上，摧毁上帝无条件之爱的诱惑是巨大的。

试图摧毁上帝之爱的**第一次试探**来自于以色列的统治者：

“官府也嗤笑他，说：‘他救了别人；他若是基督，上帝所拣选的，可以救自己吧！’”（路加福音二十三章35节）。

这样的作法是在试图给上帝之爱降格。如果耶稣从十字架上下来，那么前面引述的雅歌八章6节的经文将站不住脚。此后不久，试图驳倒上帝之爱的**第二次试探**也出现了，正是“爱情如死之坚强”：

“那同钉的两个犯人有一个讥诮他，说：‘你不是基督吗？可以救自己和我们吧！’”（路加福音二十三章39节）。

这次试探也没能阻止上帝之爱！然而，还有**第三次试探**：

“从那里经过的人辱骂他，……祭司长和文士也是这样戏弄他，彼此说：‘他救了别人，不能救自己。以色列的王基督，现在可以从十字架上下来，叫我们看见，就信了。’那和他同钉的人也是讥诮他”（马可福音十五章29和31–32节）。

甚至这第三次试探也未能否定上帝之爱。耶稣本可以从十字架上下来，但是祂没有。上帝之爱确实比死亡更强大。无罪的耶稣甚至经历了死亡！上帝之爱不能被征服，祂无条件的爱的基本原则也无法被驳倒。耶稣死在十字架上，对我们具有重大的意义：**“你们得赎……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”**（彼得前书一章18–19节）。

上帝救恩的证明

认识到关于上帝存在性的某种证明方法是有效的，这是重要的一步。但是，这还不够。我们还需更进一步：寻求得救之信仰。在知晓那位全知全能的上帝确实存在之后，我们还需要明白：透过无限的慈爱，主耶稣向我们伸出了救赎之手。我们可以全心全意地接受并信靠祂。耶稣是上帝的儿子，祂想成为我们的朋友、我们的救主和我们的主。今天就请接受祂，因为祂正站在你面前邀请你：**“看哪！我（耶稣）站在门外叩门，若有听见我声音就开门的，我要进到他那里去，我与他，他与我，一同坐席”**（启示录三章20节）。

这里是一份详细且实用的回转向耶稣基督的具体步骤：wernergitt.de/tojesus

耶稣应许我们祂不会放弃任何一个寻求祂的人：**“到我这里来的，我总不丢弃他”**（约翰福音六章37节）。

维尔纳·吉特（WernerGitt）
博士，教授（已退休）
信息科学家
wernergitt.com

Title of the original German edition: Der Gottesbeweis durch die Liebe
Author’s website: wernergitt.com
Translation: **珊迦**

Photo credits: front page: © satou y1 - stock.adobe.com; © skyfoto - stock.adobe.com; page 2: © wilpunt - istockphoto.com; page 3: © ipopba - istockphoto.com; page 5: © rclassenlayouts - istockphoto.com; page 7: © BillionPhotos.com - stock.adobe.com; page 9: © PhotographerOlympus - istockphoto.com

Publisher: Bruderhand Medien
Am Hofe 2, 29342 Wienhausen, Germany
Tel: +49 (0) 5149 9891-0; E-Mail: info@bruderhand.de
Website: bruderhand.de

No. 144-39 – Chinesisch/Chinese – 1st edition 2021